

沈从文小说选

少侯編

沈從



說選

上海仿古書店發行

一九三六年六月初版

全一冊 定價國幣二元四角

編者 侯

發行者 仿古書店

上海自來火街西高第里一號

承印者 啓智印務公司

上海西門路潤安里十九號

代售處 各大書坊

沈從文小說選

版權所有

總代售處 上海啓智書局

# 沈從文小說選目錄

漁	一
春	二一
松子君	四一
三三	七〇
七个野人與最後一個迎春節	一一二
燈	一二七
或人的家庭	一五九
泥塗	二六九
獵野豬的人	二一七
八駿圖	二五二
劊子手	二七三

# 沈從文小說選

## 漁

七月的夜。華山寨山半腰天王廟中已打了起更鼓，沿烏雞河水邊捕魚的人，摸籬背刀，各人持火把，滿河佈了昏昏。

各處聽到說話聲音，大人小孩全有。中間還有婦人銳聲喊叫，如夜靜聞山岡母狗叫更。熱鬧中見著沈靜，大家還聽到各人手上火把的爆裂，彷彿人人皆想從熱鬧中把時間縮短，一切皆齊備妥貼，只等候放藥了。

大家皆在心中作一種估計，對時間加以催促，盼望那子時到來。到子時，在上游五里，放藥的，放了通知炮，打着鐺，把小船在灘口一翻，各人泅水上岸。所有小船，上石辣藥油枯合成的毒魚藥，沉到水中，與水融化，順流而下，所有河中魚蝦，到了劫數，不到一會，也就將頭昏眼花浮於水面，順流而下入到人們手中了。

去子時還早，負了責任，在上游沉船，是弟兄兩個。這弟兄是華山寨有名族人子

弟之一脈。在那里，有兩族極強，屬於甘家爲大族，屬於吳家爲小族。小族因爲族較小爲生存競爭，子弟皆強梁如虎如豹。大族則族中出好女人，多富翁，族中讀書識字者比持刀弄棒者爲多。像世界任何種族一樣，兩族中在極遠一個時期中在極小事情上結下了冤仇，直到最近爲止，機會一來卽有爭鬥發生。

過去一時代，這仇視，傳說竟到了這樣子，兩方約集了相等人數，在田坪中極天真的互相流血爲樂，男子向前作戰，女人則站到山上吶喊助威。交鋒了，棍棒齊下，金鼓齊鳴，軟弱者斃於重擊下，勝利者用紅血所染的巾纏於頭上，矛尖穿着人頭，唱歌回家。用人肝作下酒物，此尤屬平常事情。最天真的還是各人把活捉俘虜擧回，如殺豬把人殺死，洗刮乾淨，切成方塊，用香料鹽醬攪入，放大鍋中把文武火煨好，抬到場上，一人打小鑼，大喊吃肉吃肉，百錢一塊。凡有馱氣漢子，不知事故，想一嘗人肉，走來試吃一塊，則得錢一百。然而更妙的，却是在場的另一端，也正在如此喊叫，或竟加錢至兩百文，在吃肉者大約也還有得錢以外在火候鹹淡上加以批評的人。這事情到近日說來自然是故事了。

近日因為地方進步，一切野蠻習氣已蕩然無存，雖有時仍不免有一二人藉械鬥為由，聚眾搶掠牛羊，然虛詐有餘而勇敢不足，完全與過去習俗兩樣了。

甘姓住河左，吳姓住河右，近來如河中尋魚一類事情，皆兩族合作，族中當事人先將歡喜尋事的分子加以約束，不許生事，所以人各身邊佩刀，刀的用處却只是撿取水中大魚，想不到作其他用途了。那弟兄姓吳，為學生，模樣如一人，身邊各佩有寶刀一口，這寶刀，本來是家傳神物，嘗父親落氣時，在給這弟兄此刀時，同時囑咐了話一句，說：這應當流那會經流過你祖父血的甘姓第七派屬於朝字輩仇人的血。說了這話父親即死去。然而到後這弟兄各處一訪問，這朝字輩甘姓族人已無一存在，只聞有一女兒也早已在一次大水時為水衝去，這仇無從去報，刀也終於用來每年砍魚或打獵時砍野豬這類事上去了。

時間一久，這事在這一對學生弟兄心上自然也漸漸忘記了。

今夜間，他們把船撐到了應當沉船的地方，天還剛斷黑不久，地方是荒灘，相傳在這地方過去兩百年以前，甘吳兩姓族人會在此河岸各聚了五百餘彪壯漢子大戰過一

次，這一戰的結果是兩方同歸於盡，無一男子生還。因為流血過多，所以這地兩岸石塊皆作赭色彷彿爲人血所漬而成。這事情也好像不盡屬諸傳說，因為岸上還有司官所刊石碑存在。這地方因爲有這樣故事，所以沒有人家住，但又因爲來去小船所必經，在數十年前就有了一個廟，有了廟則撐夜船過此地的人不至於心虛了。廟在岸旁山頂，住了一個老和尚，因爲山也荒涼，到廟中去燒香的人似乎也很少了。

這弟兄倆把船撐到了灘脚，看看天空，時間還早，所燃的定時香也還有五盤不會燃盡。其中之一先出娘胎一個時刻的那哥哥說：

「時間太早，天上××星還不出。」

「那我們喝酒。」

船上本來帶得有一大葫蘆酒，一腿野羊肉，一包乾豆子。那弟弟就預備取酒。這些東西同那兩個大炮仗，全放在一個蘿筐裏，上面蓋着那面銅鑼。

哥哥說：

「莫忙，時間還早得很，我們去玩罷。」



「好。我們去玩，把船繩用石頭壓好。」

要去玩，上灘有一里，才有人家住。下灘則也有一里，就有許多人在沿河兩岸等候浮在水面中了毒的魚的下來。向下行是無意思的事，而且才把船從那地方撐來。然而向上行呢，把荒灘走完，還得翻一小嶺，或者沿河行，繞一個大灣，才能到那平時也會有酒同點心之類可買的人家在。

哥哥贊成上岸玩，到山上去，看廟，因為他知道這時縱向上走，到了那賣東西地方處，這賣東西的人也許早到兩三里的下游等候捕魚去了。那弟弟不行，因為那上面有水碾坊，碾坊中有熟人可以談話。他一面還恐怕熟人不知道今天下游尋魚事，他想順便邀熟人來，在船上談天，沉了船，再一同把小船抬起，坐到下游去趕熱鬧。他的刀在前數日已拂拭得鋒利無比，應當把那河中頂大的魚砍到才是這年青人與刀的本分。不拘如何兩人是已跳到河邊乾灘上了。

哥哥說：

「到廟中去看看那和尚，我還是三年前到過那地方。」

「我想到碾房，」弟弟說：「他同時望到天上的星月，不由得不高聲長嘯：『好天氣！』」

天氣的確太好，哥哥也爲這風光所征服了，在石灘上如一匹小馬，來去作小跑。這時長空無雲，天作深藍，星月嵌天空如寶石，水邊流螢來去如仙人引路的燈，荒灘上蟋蟀三兩噉噉作聲，清越沉鬱，使人想像到這英雄獨在大石塊罅隙間徘徊闊步，爲愛情所苦悶大聲呼喊的情形，爲之肅然起敬。

弟弟因爲蟋蟀聲音想起忘了攜帶笛子。

「哥哥若是有笛，我們可以唱歌。」

那哥哥不作聲，仍然跑着，忽然凝神靜聽，聽出山上木魚聲音了。

「上山去，看那和尚去，這個時候還念經。」

弟弟沒有答應，他在想到月下的鬼怪。但照例，作弟弟的無事不追隨阿兄，哥哥已向山上方面走去，弟弟也跟到後面來了。

人走着。月亮的光照到灘上，大石的一面爲月光所不及，如躲有鬼魔。水蟲在月

光下各處飛動，振翅發微聲，從頭上飛過時，儼然如蟲背上皆騎有小仙女。鼻中常常嗅着無端而來的一種香氣，遠處灘水聲音則正像母親閉目唱安慰兒子睡眠的歌。大地是正在睡眠，人在此時也全如夢中。

「哥哥，你小心蛇。」這弟弟說着，自己把腰間一把刀拉出鞘了。

「漢子怕蛇嗎？」哥哥這樣說着，仍然堂堂朝前走。

上了高岸，人已與船離遠有三十丈了。望到在月光中的船，一船黑色毒魚物料像一隻水牛。船在粼粼波光中輕輕搖擺，如極懂事，若無繫繩，似乎自動也會在水中游戲。又望到對河遠處平岡，浴在月色中，一抹淡灰。下游遠處水面則浮有一層白霧，如淡牛奶，霧中還閃着火光，一點二點。

他們在岸上不動，哥哥想起了舊事。

「這里死了我們族中五百漢子。他們也死了五百。」

說到這話，哥哥把刀也嘩的拔出鞘了，順手砍路旁的小樹，噼噼作响，樹枝砍斷了不少，那弟弟也照到這樣作去。哥哥一面揮刀一面說道：

「爹爹過去時說的那話你記不記到？我們的刀是爲仇人的血而鋒利的。只要我有  
一天遇到這仇人，我想這把刀就會喝這人的血。不過我聽人說，朝字輩烟火實在已絕  
了，我們的仇是報不成了。這刀真委屈了，如今是這樣用處，只有砍水中的魚，山上  
的豬。」

「哥哥，我們上去，就走。」

「好，就上去罷，我當先。」

這兩弟兄就從一條很小很不整齊的毛路趨向山頂去。

他們慢慢的從一些石頭上踹過，又從一些毛草中走過，越走與山廟越近，與河水  
越離遠了。兩弟兄到半山腰停頓了一會，回頭望山下，山下一切皆如夢中景致。向山  
上走去時，有時忽聽到木魚聲音較近，有時反覺漸遠的。到了山腰一停頓，略略把喘  
息一定，就清清楚楚聽到木魚聲音以外還有念經聲音了。稍停一會這兩弟兄就又往上  
走去哥哥把刀向左右劈，如在一種危險地方，一面走一面又同弟弟說話。

[.....]

他們到了山廟門前了，靜悄悄的廟門前，山神土地小石屋中還有一盞點光如豆的燈火。月光洒了一地，一方石板寬坪還有石桌石椅可供人坐。和尚似乎毫無知覺，木魚聲朗朗起自廟裏，那弟弟不願意拍門。

「哥，不要吵鬧了別人。」

這樣說着，自己就坐到那石櫬上去。而且把刀也放在石桌上了，他同時順眼望到一些草花，似經人不久採來散亂的丟到那里。弟弟詫異了，因為他以為這絕對不是廟中和尚做的事。這年青人好事多心，把花拈起給他哥哥看。

「哥哥，這里有人來！」

「那并不奇怪，砍柴的年青人是會爬到這里來燒香求神，想從神佑得到女人的心的。」

「我可是那樣想，我想這是女人遺下的東西。」

「就是這樣，這花也很平常。」

「但倘若這是甘姓族中頂美貌的女人？」

「這近於笑話。」

「既然可以猜詳牠爲女人所遺，也就可以說牠爲美女子所遺了，我將拿回去。」

「只有小孩才做這種事，你年青，要拿去就拿去好了，但可不要爲這苦惱，一個聰明人是常常自己使自己不愉快的。」

「莫非和尚藏……」

說這樣話的弟弟，自己忽然忍住了，因爲木魚聲轉急，像念經到末一章了。那哥哥，在坪中大月光下舞刀，作刺劈種種優美姿式，他的心，只在刀風中來去，進退矯健不凡，這漢子可說是吳姓族最純潔的勇了。至於弟弟呢，他把那已經半懨悴了擲到石桌上的山桂野菊拾起，聽到麂皮抱肚中，這人有詩人氣分，身體不及阿哥強，故於事情多遐想而少成就。他這時只全不負責的想像這一個女子所遺的花朶。照烏雞河華山寨風俗，則女人遺花被陌生男子拾起，這男子卽自進一步與女人要好唱歌，把女人的心得到。這年青漢子，還不明白女人究竟是怎樣一回事，只因爲凡是女人聲音顏色形體皆趨於柔軟，一種好奇的欲望使他對女人有一種狂熱，如今是又用這花爲依據，

將女人的偶像安置在心上了。

這孩子平時就愛吹笛唱歌，這時來到這山頂上，明月清風使自己情緒飄渺，先是不讓哥哥拍打山門，恐驚吵了和尚的功課，到這時，却情不自己，輕輕的把山歌唱起來。

他用華山寨語言韻腳，唱着這樣意思：

你臉白心好的女人，

在夢中也莫忘記帶一把花，

因為這世界，也有做夢的男子。

無端夢在一處時你可以把花給他。

唱了一段，風微微吹到臉上，臉如爲小手所摩，就又唱道：

柔軟的風摩我的臉，

我像是站在天堂的門邊——這時，

我等候你來開門，

不拘那一天我不嫌遲。

出於兩人意料以外的，是這時山門旁的小角門，忽然啣的開了。和尚打着知會說：

「對不起，驚動了。」

「那哥哥見和尚出來了，也說：

「對不起師傅，半夜三更驚吵了師傅。」

和尚連說「那里那里」走到那弟弟身邊來。這和尚身穿一身短僧服，大頭闊肩，人雖老邁，精神勃勃，還正如小說上描畫的有道高僧。見這兩兄弟都有刀，就問：

「是第九族子弟麼？」

那哥哥恭恭敬敬說。

「不錯，屬於宗字輩。」

「那是××先生的公子了。」

「很慚愧的，無用的弟兄辱沒了第九族吳姓，」



「××先生是過去很久了。」

「是的。師傅是同先父熟了。」

「是的。我們還……」

這和尚，想起了什麼再不說話，他一面細細的端詳月光下那弟兄的臉，一面沉默在一件記憶裏。

那哥哥，就說，

「四年前會到過廟中一次，沒有同師傅談話。」

和尚點頭。和尚本來是想另一件事情，聽到這漢子說，便隨心的點着頭，遮掩了自己的心事。他望到那刀了，就贊不絕口，說真是寶刀。那弟弟把刀給他看，他拿刀在手，略一揮動，却便颼颼風生，寒光四溢。弟弟天真的撫着掌：

「師傅大高明，大高明。」

和尚聽說到此，把刀仍然放到石桌上，自己也在一個石櫈上坐下了。和尚笑，他說：